

张政发〔2024〕26号

张店区人民政府 关于对“学智街”等道路命名及延长的批复

区民政局：

你单位对《关于对“学智街”等道路命名及延长的请示》（张民〔2024〕7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你单位提出的道路命名意见。现将道路命名及延长如下：

一、新命名的城市道路（5条）

1.学智街：位于车站街道辖区内，东起锦绣花园西门，西至南西五路，长约252米，宽8米。

2.盛美街：位于马尚街道辖区内，南起胶济铁路，北至和平路，长约280米，宽5.5米。

3.康文街。位于马尚街道辖区，东起康桥学府南门，西至

翰文街，长约 300 米，宽 7 米。

4.汇港路: 位于马尚街道辖区内，东起上海路，西至济南路，长约 1200 米，宽 16 米。

5.文西街。位于房镇镇辖区内，东起心环西路，西至上海路，长约 403 米，宽 15 米。

二、延长的城市道路（1 条）

王舍小区北路：位于车站街道辖区内，东起柳泉路，西至南西四路，长度 400 米，宽度 10 米。向西延长至王舍路便民巷，延长后道路总长约 570 米，宽 10 米，

三、新命名的乡村道路（30 条）

1.彭北路: 位于房镇镇辖区内，南起联通路，北至北黄村，长约 5400 米，宽 6 米。

2.东平路：位于房镇镇辖区内，南起院上路（拟命名），北至东平村北首，长约 500 米，宽 8 米。

3.东孙路：位于房镇镇辖区内，东起原山大道，西至彭北路（拟命名），长约 1300 米，宽 5 米。

4.院上路：位于房镇镇辖区内，东起赵班路，西至东平村西首，长约 2100 米，宽 8 米。

5.家和街：位于马尚街道辖区内，南起张周路，北至周家庄村北首，长约 950 米，宽 12 米。

6.西张北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西张村北门，北至人民东路，长约 1000 米，宽 8 米。

7.宏岭南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胶济铁路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750 米，宽 9 米。

8.宏岭北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湖光路，北至新村东路，长约 890 米，宽 9 米。

9.老石矿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宏岭南路（拟命名）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520 米，宽 6 米。

10.龙湾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下湖村龙泉井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400 米，宽 7 米。

11.龙韵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泽泉路（拟命名）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260 米，宽 10 米。

12.创业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下湖村南首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1000 米，宽 20 米。

13.致富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下湖村南首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1000 米，宽 10 米。

14.泽泉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东起龙湾路（拟命名），西至下湖生活区东门，长约 450 米，宽 10 米。

15.鸣泉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东起龙湾路（拟命名），西至下湖生活区东门，长约 450 米，宽 10 米。

16.民丰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胶济铁路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110 米，宽 6 米。

17.慧民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胶济铁路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110 米，宽 6 米。

18.裕丰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商店路（拟命名）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450 米，宽 6 米。

19.泽丰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商店路（拟命名），北至湖光路，长约 450 米，宽 6 米。

20.商家东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商店路（拟命名），北至新村东路，长约 900 米，宽 10 米。

21.商店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东起民丰路（拟命名），西至宝山路，长约 2100 米，宽 6 米。

22.慧泉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东起裕丰路（拟命名），西至宝山路，长约 950 米，宽 6 米。

23.南官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湖光路，北至新村东路，长约 1500 米，宽 10 米。

24.南晖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第二机械厂，北至新村东路，长约 550 米，宽 6 米。

25.玉黛湖西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新村东路，北至玉黛湖西门，长约 280 米，宽 7 米。

26.开泰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幸福路（拟命名），北至新村东路，长约 520 米，宽 6 米。

27.金华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南起北焦宋村南首，北至新村东路，长约 1900 米，宽 6 米。

28.和谐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东起开泰路（拟命名），西至九峰路，长约 700 米，宽 5 米。

29.幸福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东起开泰路（拟命名），西至九峰路，长约 1200 米，宽 4 米。

30.商阳路：位于湖田街道辖区内，东起冯北路，西至和谐路（拟命名），长约 800 米，宽 6 米。

其标准地名自发文之日起使用，各有关职能部门依此标准地名编排地址编号，并按照国家标准设置地名标志。

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

2024 年 12 月 16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监委，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16 日印发
